

## 海洋学院 2018 年硕士生复试细则及安排

根据《河海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现就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复试名单

复试名单请参见学院网站公示名单（附网址）。

[http://hyxy.hhu.edu.cn/\\_upload/article/files/a4/1c/a10f84524a1cbbdb093432299636/76ff4b19-419a-4cfd-9abb-aca5049ada8b.pdf](http://hyxy.hh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a4/1c/a10f84524a1cbbdb093432299636/76ff4b19-419a-4cfd-9abb-aca5049ada8b.pdf)

### 二、招生计划

序号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统考	单考	士兵	少干	差额比例	备注
1	070701	物理海洋学	24					
2	070703	海洋生物学	8					
3	070704	海洋地质	8					

### 三、资格审核

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取得复试资格。提交材料与报名信息不符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学院核验考生以下材料：

1、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。

2、学籍学历：

①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完整注册的学生证；

②非应届毕业生交验毕业证书；同等学力考生必须交验大专毕业证；

③自学考试及网络教育本科生交验本科毕业证书或持相关证明；

④其他考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；获国、境外证书考生提供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。

3、《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考生政审鉴定表》相关要求：应届生由所在学院（系）负责填写；非应届生由人事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、人事部门或档案保管部门填写，签署意见并盖章，密封后交给河海大学海洋学院（其他单位做的政审均无效，政审不符合要求的考生，取消其录取资格）。政审表均须由考生现在单位密封并加盖骑缝章。

4、应届本科毕业生必须交验学校教务部门出具（盖章）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。

5、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交《报考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

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》。

6、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复试考生须同时提交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7、其他证明材料及复印件

8、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，凭身份证和姓名登录河海大学收费平台缴纳复试费、体检费，并截图或打印缴费界面（复试费 80 元/生，体检费 20 元/生，共计 100 元/生）

#### 四、复试安排

专业	报到时间	报到地点	听力、专业课 笔试	面试时间	面试地点
物理海洋学	3月24日 (周六) 12:30-15:00 复试考生按要求带齐 所有材料报到,接受 资格审查,并核对笔 试科目。	河海大学 西康路校 区电气馆 408	听力测试: 3月24日(周六) 18:00-18:20 专业课笔试: 3月24日(周六) 18:30-20:30 地点:闻天馆204; 带身份证提前20 分钟入场。	3月25日 (周日) 9:00	河海大学西康路 校区电气馆307
海洋生物学					河海大学西康路 校区电气馆407
海洋地质					河海大学西康路 校区电气馆407

#### 五、复试内容及成绩

##### 1、复试内容

根据《河海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中的有关内容和有关文件精神组织复试，复试内容由专业课笔试、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三部分组成，复试满分为 400 分。

##### (1) 专业课笔试

满分为 100 分，考试时间为 2 小时，专业课笔试科目与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上公布的一致。详见下表。

专业课笔试科目

学科	笔试科目
070701 物理海洋学	910 海洋学
070703 海洋生物学	979 海洋生物学
070704 海洋地质	986 地质学综合

##### (2) 外语听力

满分 50 分，考试时间为 20 分钟，由学校统一命题、考试、阅卷。

##### (3) 口语测试

满分 50 分，包含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，由学院组织测试。

#### (4) 综合面试

满分 200 分，由学院组织面试。报到时请考生提交以下面试材料：

提交材料	份数	备注
各类获奖证书或奖状	1	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册
大学阶段学习成绩证明	1	
已发表的相关学术论文、技术报告	1	
各类证书（英语四六级或成绩证明、计算机等级考试、各类竞赛等）	1 套	

学术型研究生重点考察考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、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力、创新精神和能力。此外，还将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、心理健康、诚信以及综合素质。

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面试现场全程录音录像。

#### 2、复试成绩的使用

(1)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之和。笔试成绩不合格、外语听力成绩不合格、面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均视同复试成绩不合格。

(2)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，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。

#### 六、复试录取

海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生报考志愿情况（志愿优先的原则）和考生的初试与复试成绩，按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序，提出各专业建议录取名单。其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均不予录取：①笔试成绩不合格；②外语听力成绩不合格；③面试成绩不及格。

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建议名单审核后，确定各专业拟录取名单。

由于教育部规定保留资格录取的考生占当年的招生规模，且其名单必须经全国省级招生办公室联合办公会检查通过。因此，需要保留入学资格者必须在 4 月 30 日前提出申请，并签署相关协议后，才能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。

#### 七、其他

(1) 奖助学金和学费标准：8000 元/年，标准学制 3 年。

全日制研究生录取后，学校根据《河海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》（河海校科教[2014]15 号）的要求评定奖助学金等级。

(2) 其他事项安排，请查询研究生院网站和学院网站通知。本实施细则中未提事项按研究生院《河海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执行。本实施细则解释权由海洋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海洋学院

2018年3月22日

海洋学院地址：河海大学校本部（西康路校区）海洋学院电气馆 408

联系人：王书昆

联系电话：025-83772021

传真：025-83786641

邮政编码：210098

